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运便函〔2022〕201号

关于对汕头市公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进行暂停招生的通知

汕头市公力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发交通运输部关于做好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交运函〔2021〕488号）文件精神 and 2022年5月30日我局召开的全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管理工作会议要求，你单位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过期并未在要求时限内整改完成备案，自2022年6月24日起，我局暂停你单位招收新学员，直至完成备案。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6月2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
